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74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10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0日

至2025年1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董事人选：李飞	√
1.02	董事人选：李海滨	√
1.03	董事人选：金晖	√
1.04	董事人选：王孟荣	√
1.05	董事人选：任林	√
1.06	董事人选：王昕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独立董事人选：牛青山	√
2.02	独立董事人选：李鹏	√
2.03	独立董事人选：黄娟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监事人选：禚昊	√
3.02	监事人选：王雷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2经公司2024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议案3经公司2024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33	冠豪高新	202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 不便于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票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复印件，并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2. 登记时间：2025年1月6日(星期一)上午8:3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人：任小平、孔祥呈

联系电话：0759-2820938

指定传真：0759-2820680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层

邮政编码：510220

(二)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三)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董事人选：李飞	
1.02	董事人选：李海滨	
1.03	董事人选：金晖	
1.04	董事人选：王孟荣	
1.05	董事人选：任林	
1.06	董事人选：王昕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独立董事人选：牛青山	
2.02	独立董事人选：李鹏	
2.03	独立董事人选：黄娟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监事人选：禚昊	
3.02	监事人选：王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750　证券简称：金天钛业　公告编号：2024-008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杨骁侃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骁侃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杨骁侃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36-7318996

电子邮箱：ir@xtjtty.com

联系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

特此公告。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附件：

杨骁侃先生简历

杨骁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14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处证券事务助理；2018年6月至2024年7月，先后任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办、证券部部长兼证券事务代表；2024年7月加入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骁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750　证券简称：金天钛业　公告编号：2024-007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商登记成立日期：2013年11月6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人员信息

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16人。

3、业务规模

中审众环2023年经审计总收入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

中审众环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制造业同类型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8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

从业执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33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6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4人次、行政监管措施28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情况

项目合伙人：舒畅

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IPO)审计，2015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1：杨旭

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IPO)审计，2015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2：刘艳林

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IPO)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质量控制复核人合伙人从业情况

姓名：罗跃龙

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成为资深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5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共复核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舒畅、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旭、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艳林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罗跃龙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舒畅、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旭、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艳林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罗跃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经公开选聘流程，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服务费用共计66万元，其中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58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8万元。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公开选聘，公司拟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说明、募集资金核查等工作。

(二) 上市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已与中审众环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聘请无异议。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落实《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有利于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750　证券简称：金天钛业　公告编号：2024-009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1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0日

至2025年1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50	金天钛业	202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现场登记时间

2025年1月7日9:00-16:00

(二) 现场登记地点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6-7318996

(三)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3款所列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于2025年1月7日下午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请来电确认登记状态。

(四) 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由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理。

2、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提前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415001)

联系电话：0736-7318996

电子邮箱：ir@xtjtty.com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4-054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16: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孝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过程的内外部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4-051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辞去职务情况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胡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胡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胡锐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胡锐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等职务，仍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

胡锐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胡锐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核查通过，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总会计师张博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博学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张博学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其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851-86300002

传真：0851-86303173

邮箱：irm@semifg.com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高纳路819号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附件：

张博学先生的简历

张博学先生，男，1985年1月出生，贵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专业硕士，会计师资格，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6月-2020年12月，历任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办事员、高级业务经理；2021年1月至2024年9月，历任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部部长、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部部长；2024年9月至今担任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4-053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14时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副董事长赵晓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 审议通过《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组织机构重组合并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充分发挥和利用集约化管理的专业及资源优势，公司拟对以下组织机构进行重组合并，将审计部和法律事务部合并为审计与法律部；将党委工作部、工会、团委合并为党群工作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基本管理制度新增及变更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股东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及实际情况，新增《国有产权管理制度》《股权管理制度》和《规章制度管理规则》，将《风险管理制度》《合规管理制度》从具体规章制度提级至基本管理制度进行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各治理主体职权清单表＞及修订＜内部控制管理权限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4-052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振华风光")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议案》。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延期未改变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3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4,950.00万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5,992.36万元，其中超募金额为205,946.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2年8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2〕验字第90043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规模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可靠模拟集成电路晶圆制造及先进封测产业化项目	950,457,600.00	950,457,6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1,200,457,600.00	1,200,457,600.00

(二)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0,000,000.00	110,673,268.22	2024年12月31日

三、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 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前	变更后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进行延长，计划于2025年6月30日前完成项目建设。

(二) 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已基本完成项目建设内容，经梳理，项目总投资预计达到17,755万元(实际以财务审计为准)，总投资较原方案降低7,245万元，主要是受半导体整体市场环境变化影响，集成电路研发设备价格降低，购置费用较预算降低等因素的影响。本项目总投资降低并不影响建设目标的实现。目前，公司已完全搭建起"一企四中心"高可靠模拟集成电路研发平台，实现了异地协同与资源共享，缩短了产品市场准入时间，完成了项目既定目标，并且已完成63款产品的研发设计定型工作，目前正在逐步推向市场，部分产品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项目延期原因主要是在"研-测-分析"一体化办公平台适应性改造方面，厂房适应性改造面积4,000余平方米，在设计过程中，根据厂房现场实际情况，振华风光对厂房的平面布局和结构设计进行了调整，导致设计变更，增加了设计变更审批流程和设计修改工作量，该标段已于2024年11月29日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网公示，预计2025年6月完成单项验收工作。

四、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项目符合公司战